

证券代码：600080

股票简称：金花股份

编号：临 2022-062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银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。
-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1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基本情况

根据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，主要用于流动资金使用，期限 12 个月，在授信期限内，该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具体贷款额度、利率等以银行审批及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，使用金额以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。

二、担保方式

- 1、公司以持有的商标专用权及专利权作为抵（质）押物提供 600 万元的担保。
- 2、由西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；由公司董事长邢雅江先生提供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；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邢博越先生提供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。

本次西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董事长邢雅江先生、实际控制人邢博越先生的相关担保公司不需支付任何担保费用，也未向其提供反担保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之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、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，包括获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无偿接受担保和财务资助等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，因此本次由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不再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及披露。。

三、授信手续办理

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授信的相关手续、签署相关贷款合同。

四、相关决策程序

本次申请银行授信，已经公司 2022 年 11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申请银行授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议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8 日